



# 面對困難時，

李昌鈺博士講述

張維敦教授整理／中央警察大學鑑識科學學系教授



Stewardess' body parts found in Conn. lake; pilot hubby



**為** 闡述李昌鈺博士人生經驗中的贏家哲學，提供讀者參考體用，本主題已系列性地在「明辨」各期中報導四篇他的贏家哲學專文，李博士常在演說中以贏家與輸家為對照，對比出贏家與輸家特質在面對問題上的差異，藉此與在場聽眾互勉成為各行各業的贏家（Winner）。本期將再次摘述李博士所體悟的具體人生經驗與智慧，描述他面對困難時

所抱持的態度與信念，篇名定為「面對困難時，贏家總是說：雖然很困難，但仍可能成功，輸家總是說：雖然有可能成功，但是太過困難」。內容將具體舉出：他在兇手始終不肯認罪的碎木機碎屍案偵辦中，如何從約爾拉湖中融雪蒐證破案的經過？他一路走來，從家庭生活、求學到警察工作，每當面臨難關時，總是能擬出克服困難的方法，隨緣轉境，積極樂觀，常以堅定的意志鼓勵著自己說：「路雖然很漫長，很孤單，但是只要你走出一步，你離目標地就走近一步，千萬不能留在原地歎息，否則永遠都無法到達目的地。」這種態度與習慣奠基了他「化不可能成為可能」的科學神探高度，處處受邀前往各國協助調查最棘手的司法案件，成就舉世聞名的物證大師。

在27年前，李博士曾偵辦過一件相當困難也轟動



**贏家總是說：雖然很困難，但仍可能成功；  
輸家總是說：雖然有可能成功，但是太過困難。**

全國的殺妻碎屍案件。面對一個受過情報訓練有素的兇手，其幾近完全毀屍的手法，對當時的警方辦案技巧而言可說是已經束手無策了。而李博士本著鑑識與偵查的專業，再加上堅韌不移的態度，克服了層層困難。雖然兇手始終不肯認罪，但最終靠著完整的科學鐵證，陪審員裁定兇手謀殺太太的罪名成立，判處50年徒刑，這就是當年轟動全美的「碎木機冷血殺妻案」，讓我們一起看看李博士一段相當完整的精彩描述。

### 海倫在感恩節前，離奇消失！

他說：「康州有一個名叫新鎮的小城市，有一戶姓克拉夫茲的家庭，先生理查是美國東方航空公司的飛行員，太太海倫是來自丹麥的貴族家庭，當時是泛美航空公司的空服員。兩人結婚多年，育有三子，大的八歲，小的才三歲，由於他們經常需離家工作，請來一位保姆照顧孩子。夫婦都熱心公益，在社區中小有地位和名氣，為人人欣羨的恩愛幸福家庭。1986年11月30日，感恩節前後的季節，航空公司最忙的時候，海倫卻沒有去上班，也沒有打電話向公司請假。當主管打電話到她家時，理查接電話時也驚訝地表示：“海倫幾天前就匆匆離家，我還以為她是在加班呢……”。不過，他向主管說，不必過於擔心，海倫可能趁假期回丹麥娘家，因為岳母大人最近身體不好。他還笑著說：“海倫已經過了離家出走的年齡，一定是臨時有事趕不回來。”但是當航空公司打電話到丹麥時，海倫的母親卻說女兒沒有回娘家。海倫的主管轉告理查時，他開始緊張，因為以往海倫不管出差幾天，有空就會打電話回來問候家人和小孩，現在已經有一個多星期了，卻了無音訊，下落不明，如今又證實沒有回娘家，那海倫究竟人在何處？報警後，派了一名刑警前往理查家了解情況，理查也請求警察局全力以赴，並向刑警描述了他最後見到海倫的情形。他說：“11月18日下午，海倫從德國飛回美國。全家晚餐後，保姆下班外出約會，他們在家裡閒聊帶孩子，海倫因為長途飛行疲倦，早早就寢了。翌日，海倫起個大早，我還在睡覺，她沒有吃早餐就匆匆離家，告訴我要趕飛機。我起床的時候家裡停電，便送小孩到我姐姐家。因為平時出差，想利用假期將家裡整理一下，期間有可能海倫曾打電話回來，但是家裡停電，我又忙於修繕，而不知事態嚴重。”刑警再進一步詢問當晚海倫的

# CHOPPED TO PIECES

Stewardess' body parts



情緒時，理查承認當時他們因海倫在加州是否有男朋友之事有了爭吵，警方最後排除海倫私奔到加州的可能性。

## 蘿拉認為：海倫的失蹤與理查大有關係！

海倫在同一班飛機服務的空服員蘿拉告訴刑警：“不可能！絕對不可能！海倫不可能憑空消失的。”且她回憶說18日從德國飛回美國時，蘿拉得知海倫委託私家偵探調查結果，理查果然有外遇，且律師也建議在外遇確定後，再提離婚訴訟。因此，她已決定回家後正式提出離婚，蘿拉認為：海倫的失蹤與理查大有關係。探員拜訪私家偵探時，他一口咬定海倫失蹤絕對與理查有關。因為，他發現理查在紐約長島與新澤西州等地都有空服員的女朋友，海倫向他表示這次任務回來後就要正式離婚。刑警向保姆查詢海倫失蹤前後的情形時，保姆表示：當天晚上她約會結束，回到家時大約是第二天的清晨兩點左右，她曾聽到重物落地的一聲，後來不再有聲響，她便繼續睡覺，早上五點半就被理查叫醒。當時風雪很大，理查卻叫她將小孩的東西準備好，因為房子停電，他要開車載大家到他姐姐家。當她問理查有關海倫的去處時，理查說她已先去他姐姐家了。理查姐姐住在80里外的一個叫西港的城市。到了西港時，海倫並不在該處，理查便隨口應付說：“可能她加班去了。”保姆注意到，當他們離家時，臥室的地毯上有一塊很大的污痕。第二天深夜回到家時，發現臥室和走廊的地毯都不見了，家具位置也都有移動過。

警方逐漸認定海倫失蹤與理查有關，因此詢問他是否願意測謊。理查卻一口答應，並希望警察能還他清白，早日找到海倫。警方於是先進行調查理查的背景，除現職為飛行員外，他曾兩次參加過中央情報局的特別行動，在越南、寮國兩地均參與過空援計畫，是個經過特別訓練的前中情局專員。經過測謊專家測謊，結果顯示他沒有說謊的跡象，案情發展於是陷入膠著。警方只好將海倫列為失蹤人口，暫時按兵不動。但是，海倫的母親和朋友都認定理查嫌疑重大，他們向州檢察官富林尼根申訴，檢察長就請我協助調查這宗離奇的失蹤案。

當我接辦後，就先讓州警測謊人員再對理查測謊一次，結果也相同。不過，這位有經驗的測謊專家指出，測謊反應“過度正常”，也許他太會說謊，所以沒有生理上的反應。對於這種接受過情報訓練的背景來看，測謊這條路顯然不通，但結果過於正常顯示理查涉案的可能不小，我們便決定成立專案小組朝命案方向續查。美國的刑事法要求檢方在正式起訴時，必須證實被告有犯罪事實。例如，起訴強暴案，必須要有受害者。如果是命案，必須先找出被害者的屍體。首先我開始進行假設：如果海倫真的被理查殺害，她的屍體會在何處？我們認為只有兩

種可能：第一是埋在地下；第二是丟到河裡。總之，人體不會被蒸發得無影無蹤。通常來說，搜尋這類離奇失蹤案的第一現場就是家裡，我們便決定到理查的家裡仔細再搜查。

## 現場勘察發現：床墊邊外端微細的七點小血跡！

一個月後，機會來了，我們得知理查將帶小孩到佛羅里達州去度耶誕節，便向法官申請搜索票，在耶誕節當天，全面搜索理查的住宅。結果發現臥房和走廊的地毯都不見了，在理查的書房竟然有一個槍庫，存放八十多種槍支彈藥，有手槍、長槍、機關槍、火箭筒、手榴彈等等，顯示他具有特殊使用槍彈訓練。此外，樓下的床及家俱都曾移位。檢視壁爐裡的灰燼，研判其不全是紙張、木材，還有些是衣服纖維等材料。現場初步勘察已發現有毀滅證據的跡象，所以我們決定先重建房屋的現場。現場重建時必須先將零亂不堪的家俱歸回原位，可是保姆已經回到蒙大拿，又沒有人熟悉理查家的擺設，情況有些棘手。靈機一動，就拿理查家的相簿試試看，相簿中果然有客廳、飯廳、起居室的照片，我們就按圖索驥將大部份的家俱都放回原位。這些家俱上都沒有任何血跡或其他痕跡。保姆曾說重物落地的聲音來自臥室，那臥室應該會有血跡。但是樓上三間臥室的地毯都不見了，找不到原先床組的位置。而且，相簿裡唯獨找不到臥室照片。我們必須找到一位熟悉臥室擺設的人來協助重建現場，這個人就是海倫的好友—麗莎。當打電話給她時，她在電話的一端表示曾和海倫一起佈置臥室，也經常到他們家，因此對室內擺設了如指掌。得力於麗莎之助，我們將房間裡的床俱移回原位。主臥室的大床兩層床墊拼合後，就在下層兩個床墊外端發現有肉眼難辨的七點小血跡，要用放大鏡仔細查看才能辨認。這些血跡從形狀判斷是噴濺形的血跡，收集了這七點血跡後，我們再用發光胺試驗床邊是否遺留血痕，結果馬上出現陽性反應，顯示這是曾用水清洗過血跡。再仔細檢驗發現，這是自上而下的擦抹型血跡，血滴濺落的角度約為10度。血型分析為“O”型，與海倫的血型相同。透過血液中PGM酵素的化驗，證實為新鮮血跡。血跡在下層的床墊外端，高度只有一尺多，推測受害者第一次被襲跪倒後，兇手再次出手，因此鮮血從受害者頭部噴出，有七小點噴到床邊，同時受害者倒地時頭部接觸到床墊，而形成了與地面夾角10度的血跡。麗莎還提供了一個重要線索：理查從來不洗衣服。但是，浴室裡所有的毛巾、床單、衣服都洗過。除了床櫃之外，第二重要的物證就是房間的地毯。保姆曾說地毯上有一大塊污痕可能就是血跡，而理查很可能在事後把地毯丟棄。辦案人員便到附近的所有垃圾場尋找尺寸為9尺長，12尺寬的地毯，結果都徒勞無功。麗莎再提供理查不久前買的長方形冷凍



# Lee: Hair and flesh found on chain saw

贏家哲學

By EBBA HIERTA  
Day Staff Writer



the experiments in the Crafts... himself, and coordinated... of other experts, like Refine... Throughout Lee's... Crafts has taken volum... in yellow legal pads... urors who will de... mine the... eans that...

櫃，體積可以將整個人橫放在裡面。因為理查喜愛海釣，每次釣回來吃不完的魚就放進冷凍櫃保存，原來放在車庫內，勘察時發現已不翼而飛了。當時我們覺得非常失望，因為努力了半天，只有蒐尋到七點小血跡。我判斷臥室曾發生過打鬥，海倫可能遭到不測，理查很可能涉案，但是，屍體哪裡去了？

假如海倫真的遇害，理查家中沒有海倫的屍體，難道兇手將海倫的屍體埋在地底？於是我們搜查理查家後院，結果也沒有任何挖掘的痕跡。麗莎提供理查在附近有一塊26英畝土地的資訊，我們出動大批警力，配用警犬、透地雷達、紅外線偵測等方法，搜索整塊空地，結果仍舊無功而返，專案小組的士氣已經極為低落。接下來就必須思考可能往更外圍的滅屍地點搜查。我們決定尋找目擊證人，便在理查家附近設置路卡，詢問每個駕車經過的人，在十八日及第二天晚上是否看到任何可疑的車輛和行人。終於皇天不負有心人，經過半天的攔路查詢，一位駕駛鏟雪車的司機表示在二十日的清晨三時三十分左右，風雪很大，他忙著鏟除道路積雪，碰到一部小卡車，車後拖著一台碎木機，車速匆忙。由於鏟雪車將道路攔住，卡車司機便很生氣地叫他滾開，還對他豎中指，司機覺得感恩節假期中拖著一台碎木機相當怪異。刑警拿出理查的照片請他指認。司機肯定回答：“就是他，他對我比中指時，還狠狠地瞪了我一眼，我絕對不會看錯的。”刑警再問道：“當時這個人朝哪個方向開去？”司機答：“好像是沿著河邊道路往西開去。”我們研判若沿著河邊道路往西走，有條叉路可到森林裡的約爾拉湖，突然間，我腦中有種預感：該不會是理查用碎木機來滅屍？於是，我們將調查的重心轉移到約爾拉湖，集中火力在這台碎木機上。從鏟雪車司機的描述中，我們知道這是台大型的商用碎木機，很快就找到一家在新鎮附近的出租公司，也發現理查在海倫失蹤前的一個多星期租了其中一台碎木機。大家都很寄望勘察那台理查租還的碎木機。結果發現他送回來時，機身上下非常乾淨，一塵不染，因此找不到任何證據或線索，這條線索又走到了死胡同裡。

## 大雪紛飛，必須融雪蒐集埋在湖底的碎屍物證！

最後的希望就落在湖畔綿延二、三十里的約爾拉湖。元月時分，風雪交加，地面積雪厚逾三尺多，一望過去，白雪皚皚。我心裡想：當時媒體天天都在炒這條案情陷入膠著的新聞，而我們手上卻沒有任何有利的證據與線索。壓力排山倒海而來，我們不禁望湖興歎，但是我的直覺又告訴我，海倫失蹤的關鍵就在湖畔，碎木機在彈拋屍屑時，一定會在湖邊留下一些碎屑。

我下定決心要完成一件不可能的任務，就是“融雪蒐集證據！”

我們依據碎木機在排出碎屑時大概會拋出到十五尺之外的條件，找出八個可能停放碎木機的地方加以融雪，過程困難重重，進度極為緩慢，工作了一個多星期，才融了兩個地方，而且都一無所獲，就在第三個地方偵查人員發現了幾片碎骨，專案小組馬上振奮起來，架起了帳篷，開始住營搜索。遠遠望去，好像是一個考古挖掘場所，偵查人員按照順序一塊一塊地融化積雪，清除地面上的雜物，再將泥屑放到紗網上沖洗過濾，再收集起來，這些都是重複性的程序，十分枯燥乏味。有時做了幾個小時的白工，有時找出一小片碎骨，大家的精神又馬上振作起來。雪地工作非常困難，在雪中工作一兩個小時手就開始凍僵，儘管有暖氣機，仍難抵抗嚴冬冰雪。每天從早到晚，在雪地工作十多個小時，回到家時雙腳都麻痺了，要用溫水泡一個多小時才能恢復知覺。就這樣我們動員化驗室所有的人員，再加上新鎮警察局及州警政廳的刑警，一共幾百人，輪流在湖邊融雪蒐集證據。同時，我也組織了十四位法醫及人體骨骼專家作為我們專案小組的顧問。

三個星期後，我們找到了一顆牙齒，這是顆做過多次修補的牙齒，我們馬上找到海倫的牙醫，調出了她的就醫檔案，發現檔案內有三張全口牙齒的X光照片，比對結果果然就是海倫的牙齒，而從其斷裂的痕跡判定，這顆牙齒並非自動脫落，而是被外力擊斷過的，於是乎現場開始熱絡起來，因為找到破案的第一線希望了。我們繼續搜查，陸續有所斬獲，共找到56塊骨頭碎片，這些碎片都只有1/4寸左右大小，四邊都有多面形的切割痕跡。我推斷這種切割痕跡強烈顯示屍體經過碎木機切刀裝置磨碎所致。此外，有一位蛙人報告說，他在湖底找到一把電鋸，一把普通的電鋸實在不稀奇，正當偵查人員打算將電鋸丟回湖中時，靈感告訴我，會不會是理查先用電鋸將海倫屍體切斷，再送入碎木機內，我決定將電鋸送回化驗室檢驗，結果發現電鋸上面的產品編號被磨掉了，我們於是用電解法來重現編號，果然顯示出一串讓人過目不忘的號碼：E5921616。我們馬上透過產品編號，循線追查這把十分昂貴的電鋸生產地，並自新澤西州的經銷中心批發到新鎮的一家電鋸中心，刑警馬不停蹄找到了這家電鋸商店，卻發現老板患了心臟病，正在醫院等候開刀，在病床邊刑警詢問老板是否記得將這把電鋸賣給誰，老板搖了搖頭，卻輕聲告訴他們，他有保留存根，不妨到他店內貨倉的一個鞋盒裡找找。果然在鞋盒中找到一張最近理查購買電鋸的信用卡賬單，上面寫著美金469元。理查狡辯說：電鋸是他買的沒錯，但是在兩個月前被偷走了。我們透過在電鋸裡人體組織比對，進一步檢驗證實為手掌的皮膚和肌肉，血型也與海倫相符。電鋸內也發現一些染過的白人頭髮，海倫生前頭髮



## Lee: Hair and flesh found on chain saw

By EBBA NIERYA  
Day Staff Writer

A chain saw allegedly owned by Richard E. Crafts that was found underwater beneath a Houston-area river bridge was stained with blond hair and human flesh, said Henry C. Lee, who heads the state police forensic laboratory. Using an argon laser, Lee said, he was able to detect minute particles of hair and flesh on the saw's blade.

the experiments in the Crafts case himself, and coordinated the work of other experts, like Heffner.

Throughout Lee's testimony Crafts has taken voluminous notes on yellow legal pads. And while the jurors who will decide his fate examine the sometimes gruesome items that Lee tested — decomposing tissue, bones and hair — Crafts has usually put down his pen and watched them closely.

Several months before Crafts...

wilty

Crafts murdered his wife

The key witness

染為金色，融雪小組一

共找到有2660根金色頭髮，

這些頭髮都有拉扯及切割過的痕

跡，再透過比對海倫家中梳子上的頭髮特

徵，證實確實是海倫的。不久，我們又在湖邊

現場找到一個假牙的牙架，假牙架上的微物證據分析

與牙醫診所的記錄都顯示這是海倫口中的假牙架。融雪行動

進入第四週時，我們找到了一根殘缺的手指，手指上只剩下帶指甲

的一邊，指紋被切掉了，可是，指甲上搽有紅色的指甲油，經過化學分

析及比對，殘指上的指甲油成分也與海倫梳妝台上的某一瓶紅色指甲油吻合。

同時我們還發現一些藍綠色的合成衣料纖維，由棉花和人造絲混紡而成，保姆曾說過

感恩節當天晚上，海倫穿的是她最喜愛的藍綠色睡衣，因此，我們推斷這些纖維就是海倫

的睡衣。

**融雪行動總共蒐集到約千分之一個人體的物證，經過五千多項檢驗證實！**

雖然沒有海倫的完整遺骸，但在我們找到的56塊小碎骨中，包括了一小塊頭蓋骨、一小片面頰骨、幾小塊手指骨及幾小塊腿骨。此外，還有兩千多根頭髮、一顆牙齒、一隻假牙架及半個指頭。總之，我們共蒐集到約千分之一個人體的物證，經過五千多項檢驗證實，這些碎骨都屬於同一個人，任何人缺乏這些骨骼及肌肉都不可能存活，換言之，這確定是一件碎屍命案。檢察官認為證據充足而逮捕了理查，理查被刑警拘提時，只不屑地講了一句話：“你們說人是我殺的，有本事就證實給我看。”」

李博士知道法庭開庭審判時辯護律師一定會詰問他：假定海倫是被碎木機滅屍的，請問你如何證明？於是就必須先進行相同碎木機之碎屍試驗，調查小組選一頭與人體結構很多相近的豬到深山野谷進行試驗。原以為一百多磅重的豬，至少要花十幾分鐘才能磨碎。誰知道，開機後一瞬間，轟隆數聲，這頭大豬在兩分鐘內就灰飛煙滅了。經過比對，碎木機彈出豬骨碎片與湖邊現場的人骨碎片形狀完全一樣，呈現多邊切割的痕跡。李博士為能早日完整證明頭髮被碎木機切刀裝置絞切的頭髮，更剪下自己女兒的頭髮作試驗。經過比對，也發現湖畔收集的頭髮與試驗的頭髮都留下一樣的拉扯痕跡。

經過一年多的出庭作證，檢察官請李博士根據所有證據，推測海倫被害的經過，重建第一現場、解開謎底。李博士說：「海倫的最後一晚，十一月十八日晚上七時，克拉夫茲一家吃完了晚餐，保姆外出約會，海倫幫小孩洗澡。八時，小孩子上床睡覺，海倫到了臥室，換上

了她最喜愛的藍綠色睡衣，順手將一封信放入睡衣口袋內，準備躺在床上看信。此時理查進入房間，兩人為離婚發生爭執，海倫轉身不理會理查。理查順手拿起重物，可能是球棒，也可能是警用的手電筒，悄悄地走到海倫背後，用力一擊，這一擊將她打倒跪在地上，理查再補上一擊，海倫頭部血流如注，並有七點血跡噴到床邊，同時她在重創後頭部著地，摩擦到床邊，留下了擦抹型血跡。海倫倒地後，理查將海倫的屍體用床單包起來，放入車庫內的冷凍櫃內。隨後，再用浴室的毛巾清洗地毯上的大片血跡。第二天十一月十九日清晨，他支開小孩和保姆，開始毀滅證據。先找一輛小卡車來拖先前租好的碎木機，回到家後，將染有血跡的地毯全部捲起丟棄。然後，十九日深夜，他將冰凍的屍體搬上卡車，拿出幾個月前購買的電鋸，以及車庫內的一些木材，開車朝約爾拉湖駛去。到了湖邊，他將碎木機停在一個接近湖中央的空地，他先用電鋸將海倫的屍體分段鋸開。由於屍體已經冰凍，沒有任何流動的血液，因而現場沒有找到任何血跡。隨後開動碎木機，將肢解的屍體連同一些木材一起放入碎木機內粉碎，碎片被拋到湖中央，但是一些骨頭碎片和頭髮依然留在湖邊。在粉碎完所有的證據後，理查將電鋸的編號磨掉丟入湖中，接著他趕回家中，繼續毀滅家中所有的證據，並將海倫的汽車停到飛機場，以轉移警方的目標……。」

## 兇手始終不肯認罪，但在充分的科學鐵證下仍被判五十年徒刑！

本案兇手是個經過特殊訓練的情報人員，犯罪手法無疑是一個精心策劃的滅屍計畫。李博士利用科學方法，在大雪紛飛中，費盡千辛萬苦，克服無數困難，因搜查出在湖底千分之一的碎屍物證而破案。雖然理查在法庭上始終不肯認罪，但是在充分的科學鐵證下，陪審員最後裁定理查謀殺太太海倫的罪名成立，他最後被判五十年徒刑。如此極度艱辛的偵查過程完全印證李博士那種永不放棄、鍥而不捨的辦案精神，就像他常自勵的一段話：「路雖然很漫長，只要你走出一步，就離目標近一點。」這種化不可能成為可能的融雪蒐證破案經驗，正是他之所以成為當代福爾摩斯所一貫奉行的贏家典範。FACT

